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孫俊國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16

傳真：03-3358254

電子信箱：td07004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0484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1004844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1年度熱血教師專業認證工作坊實施計畫一案，請鼓勵貴校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1年4月19日桃教小字第1110032273號函續辦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實施計畫摘擇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1年7月14日至15日（星期四至星期五），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整。

(二)地點：本市新世代學習中心（大竹國小）。

(三)對象：本市熱血教師優先，並開放市內有熱忱之教師（請自備筆電），以60名為上限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「本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（承辦單位：大竹國小）」報名，2日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學校核予研習時數12小時。

三、本局同意參加人員予以公假登記出席。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大竹國小學務處黃子彥主任，電話（03）323-2917分機310。

電子文
文
騎

4

教務處 111/05/30 13:25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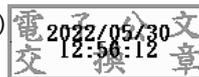
1110004425

有附件

五、檢送旨揭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

64